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本保荐机构”）作为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德精密”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对优德精密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优德精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5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0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055.01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2,348,637.49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8,201,462.51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6年9月26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6]00095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情况及闲置原因

根据《优德精密工业（昆山）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金额
1	精密模具零部件扩建项目	9,897.10	9,897.10	-
2	自动化设备零部件扩建项目	4,541.30	4,541.30	-

3	制药模具及医疗器材零部件扩建项目	5,495.40	5,495.40	-
4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2,440.20	1,886.35	553.85
合计		22,374.00	21,820.15	553.85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1,848.01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1,919.84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以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预计，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会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1 年 10 月 27 日，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投资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本金和收益皆如期收回。

四、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公司的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1、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8,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投资品种

闲置募集资金拟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等）。须符合以下条件：

- （1）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 （2）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

备案并公告。

(3) 闲置募集资金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3、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以内有效；实施方式为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①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虽然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投资产品实际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可能低于预期；

②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在上述额度内适时适量购入银行理财产品，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且存在着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①公司财务部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并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②公司独立董事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③公司监事会应当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

④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六、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计划正常进行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且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决策程序

2021年10月28日，优德精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发表明确独立意见：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起一年有效期内，滚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管理收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拟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优德精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宜，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应的法规程序；优德精密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无异议。

